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整合（2020）129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徐家湾乡扶贫项目资金的 通知

徐家湾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[2016]59号）、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0年扶贫项目资金分配表”、“2020年扶贫项目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”、“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乡（镇）2020年扶贫项目资金214.746361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乡（镇）要严格按照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卢办[2016]59号）、《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〈卢氏县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《卢办[2016]58号》和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〈关于修订废止卢氏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等六个办法的

通知（卢政办[2020]2号）》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请按照《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》（国办发[2018]35号）文件和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（财办农[2019]68号）文件要求，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

要合理设定扶贫项目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为绩效指标，主要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、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，认真填报动态监控信息系统并做好上传相关证明资料，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要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负责，项目责任人对项目绩效负责，对重大项目的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具体项目、金额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、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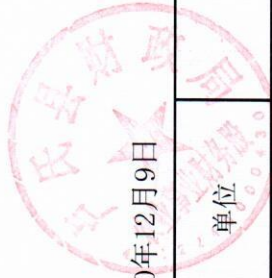
2020年12月10日

2020年扶贫项目资金安排项目分配表

时间:2020年12月9日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徐家湾乡人民政府	徐家湾乡连翘种植基地配套项目	177	2130505生产发展	50302基础设施建设	
2	徐家湾乡人民政府	徐家湾乡特色水果种植基地项目	37.746361	2130505生产发展	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	
		合计	214.746361			



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建设地点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徐家湾乡人民政府	徐家湾乡连翘种植基地配套项目	产业扶贫	产业办	改建农家乐暨农家科普馆3座（分别以连翘花、连翘果、连翘叶主题），修建采摘步道1000余米，道路拓宽1000米，修建洞木口、洞沟连翘产业道路2300米，配套相关旅游、科研设施。	小河口	产出指标：农家乐暨农家科普馆3座，步道1000m，道路3300m，农家乐营业收入30万元，年均村集体经济收入8万元。效益指标：年游客2000人次，便于群众采摘连翘，年连翘销售额70万元，带动务工人员100余人次，人均增收5000元以上。满意度指标：群众满意度≥100%，产权归小河口村所有。	177	2020.12.9	

卢氏县扶贫项目资金批复表

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建设地点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徐家湾乡人民政府	徐家湾乡特色水果种植基地项目	产业扶贫	产业办	栽植大樱桃200亩，油桃200亩，秋梨200亩，猕猴桃200亩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	徐家湾乡	产出指标：该项目建成后，产权归属村集体，年均增加集体经济收入15万元。效益指标：该项目持续收益约15年，可直接带动贫困户30户参与经营，直接带动贫困户100户劳务，年人均增收在4000元以上。满意度指标：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100%。	250	2020.12.9	